

面层。

- 4、原定额中对大尺寸墙砖干挂无适应子目，新增加墙砖面层干挂子目。
- 5、新增加墙体保温一体化幕墙子目 1 个。
- 6、新增加幕墙防雷系统子目 2 个。

五、本章定额说明的主要变化

- 1、原定额中石材幕墙、玻璃幕墙、金属板、铝塑板幕墙按面积计算，现面层与基础龙骨需分开计算，钢龙骨、铝合金龙骨按吨位计算；
- 2、采用幕墙料加工的窗子含在玻璃幕墙子目中，如单独采用幕墙料加工的窗子，不施工幕墙的需单独套用幕墙窗子目；
- 3、本章定额子目中圆弧形幕墙是指干挂面层材料需要进行圆弧形加工的，平面面层组装成圆弧形的不能套用。钢龙骨加工成圆弧形的，加工费用另计，定额人工相应增加 1.2 系数。平面龙骨组装成圆弧形的不能增加；
- 4、定额子目中的梁柱面干挂，是指独立性梁柱，与墙面连在一起的附墙柱、梁等不能套用。定额子目中干挂墙砖已含干挂墙砖时背面所需要增加的背筋；
- 5、定额子目中成品一体化幕墙是指由专业厂家生产龙骨、保温、面层一体的专用幕墙。如保温一体板采用粘接剂直接粘贴固定在墙面上，需扣除龙骨、附件及人工价格；
- 6、定额子目中的化学螺栓、穿墙螺栓是指固定后置件用的，干挂上所需的各种螺栓配件等均含在干挂面层内。
- 7、雨棚定额子目中已包含不锈钢驳接件。
- 8、石材线条是指突出墙面单独加工二次施工的异形线条，墙面分色带含在墙面内不另计算。

六、工程量计算规则的主要变化

- 1、原定额幕墙按面积计算，包含龙骨。现幕墙龙骨根据图纸设计的规格、型号、配置需按吨位计算；
- 2、预埋件根据图纸设计的规格、型号按吨位计算；
- 3、金属板幕墙按设计图示尺寸展开面积计算，折边固定部分的面积不计算；
- 4、幕墙防火隔层按实际宽度，按单面投影面积计算，内含防火岩棉；
- 5、幕墙防雷系统按根据规格、型号按米计算；

七、定额使用中应注意的问题

- 1、定额中的面层、龙骨材料价格均为暂定价列入，实际根据所需材料的规格、型号、品牌进行调整；
- 2、圆弧形幕墙是指干挂面层材料需要进行圆弧形加工的，平面面层组装成圆弧形的

不能套用。钢龙骨加工成圆弧形的，加工费用另计，定额人工相应增加 1.2 系数。平面龙骨组装成圆弧形的不能增加；

3、化学螺栓、穿墙螺栓是指固定后置件用的，干挂上所需的各种螺栓配件等均含在干挂面层内；

4、定额子目中的幕墙窗子目是指单独采用幕墙配套铝型材料制作、安装的窗子才可套用；与幕墙连在一起的窗子不能套用；

5、石材线条是指突出墙面的异形线条，墙面分色带不能套用线条子目；

6、梁柱面干挂，是指独立性梁柱，与墙面连在一起的附墙柱、梁等不能套用。

第五章 门窗工程

一、定额内容

本章共分 11 节、71 个子目。包括成品门窗安装、卷闸门安装、防盗门窗安装、防火门窗安装、门窗制安、电子感应自动门、全玻门、门窗套、窗台板、窗帘、五金安装等内容。

二、适用范围

本章适用于一般工业与民用建筑的新建、扩建和改建的装饰工程中的门窗工程。

三、编制依据

《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4-2013);

《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消耗量定额》(TY01-31-2015);

安徽省及合肥市现行定额及有关施工现场的实际调查资料。

四、本章主要变化

一、“铝合金门窗、塑钢门窗、铝木门窗(成品)安装”适用于购入成品铝合金门窗、塑钢门窗、彩钢门窗、铝木门窗等各种成品门窗,价格与定额不同时主材价格可以换算,其它工料不变;购入成品安装的门窗单价中,已包括玻璃和一般五金配件的价格以及安装人工,特殊、高档五金配件或五金配件用量与定额不同时主材可以换算,其它工料不变。

二、购入成品安装的门窗工程量均按门洞面积计算。

三、设计门窗有艺术造型及特殊要求时,其制作安装应按实际情况另行处理。

四、门窗制作安装单价中,已包括玻璃和一般五金配件的价格以及安装人工,特殊、高档五金配件或五金配件用量与定额不同时主材可以换算,其它工料不变。

五、装饰板门扇制作安装木骨架、基层、面层与定额不同时主材可以换算,其它工料不变。

六、卷闸门安装按其安装高度乘以门的宽度以“M²”计算。安装高度算至滚筒顶点为准。带卷筒罩的按展开面积增加。电动装置安装以套计算,小门安装以“个”计算,小门面积不扣除。

七、防盗门、防盗窗、格栅门按框外围面积以“M²”计算。

八、成品防火门窗以框外围面积以“M²”计算,防火卷帘门从地(楼)面算至端顶点,乘以设计宽度。

九、隔音面层和包不锈钢板面层,按单层面积计算。

十、电子感应门、转门和电动伸缩门按定额尺寸以“樘”计算。

十一、无框全玻门、固定无框玻璃适用于全玻隔断、全玻门和全玻固定窗,工程量按外围面积以“M²”计算。

十二、门套兼作门框,只计算门套,不再计算门框。

十三、不锈钢板包门框、门窗套按展开面积计算;门窗贴脸、窗帘盒按“延长米”计算。

十四、门扇包不锈钢或铜皮,均以门扇净面积计算,材质和价格与定额不同时主材可以换算,其它工料不变;钉泡钉另行计算。

十五、窗帘轨分单轨和双轨、罗马杆分单杆和双杆按延长米计算;双轨和双杆按单根长度计算。

十六、窗台板按实铺面积计算。

十七、窗帘按投影面积计算,褶皱部分按展开面积计算。

十八、五金配件安装适用于单独安装五金配件。

第六章 油漆工程

一、定额内容

本章共分6节、72个子目。第一节木材面油漆28个子目,第二节金属面油漆14个子目,第三节环氧地坪漆2个子目,第四节抹灰面油漆、涂料21个子目,第五节裱糊4个子目,第六节基层处理5个子目。

二、使用范围

本章节适用于一般工业与民用建筑的新建、扩建和改建工程及新装饰工程中的油漆、涂料、裱糊工程。

三、编制依据

1. 《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 50854-2013);
2. 《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消耗量定额》(TY01-31-2015);
3. 《全国统一建筑工程基础定额》(GJD-101-95);
4. 《建设工程劳动定额装饰工程》(LD/T 73.1 ~ 4-2008);
5. 《安徽省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2005);
6. 《安徽省16系列建筑标准设计图集建筑工程做法》(L13J1);
7. 其他省、市定额;
8. 部分油漆生产企业的产品说明书及实际使用中的测算数据。

四、项目设置的主要变化

1、本章与05定额的项目设置及数量变化,如下表:

节号	小节	子目数		
		本章	05定额	+-
一、木材面油漆	调和漆	6		
	醇酸磁漆	6		
	聚酯漆	6		
	硝基清漆	6		
	防火涂料	2		
	地板漆	2		
	小计	28	270	-242
二、金属面油漆	金属面油漆	14	27	-13
	小计	14	27	-13
三、环氧地坪漆	环氧地坪漆	2	0	+2
	小计	2	0	+2

四、抹灰面油漆、涂料	抹灰面油漆、涂料	21	64	-43
	小计	21	64	-43
五、裱糊	裱糊	4	12	-8
	小计	4	12	-8
六、基层处理	基层处理	5	0	+5
	小计	5	0	+5
合计		74	373	-299

2、本章项目设置及主要变化的说明

(1) 木材面油漆、地坪漆

①此部分变化较大,主要改变了子目的分类方法。按照油漆的种类(调和漆、醇酸磁漆、聚酯漆、硝基清漆)列项,以归纳的三个油漆部位(木门,木材,木扶手及线条)划分子目,并对每种油漆设置了三个油漆部位的每增加一遍调整子目。

②防火涂料单独列项,按木材面及木龙骨分为两类。

③地板漆单独列项,分为地板漆及增加一遍两类。

④05定额中的聚氨酯色漆、漆片硝基清漆、过氯乙烯漆子目取消,合并入聚氨酯漆和硝基清漆子目。并取消了润油粉、刷桐油子目。

(2) 金属面油漆

①按照油漆种类(调和漆、醇酸磁漆、氟碳漆、红丹防锈漆、银粉漆)列项,以两个油漆部位(金属面、金属构件)划分子目,并对每种油漆设置了每增加一遍调整子目。

②新增了氟碳漆子目,按照中间漆一遍、底漆二遍、面漆一遍的施工工艺设置。

③删除了过氯乙烯漆、沥青漆等子目。

(3) 环氧地坪漆

①此小节为新增列项,按照厚度及施工工艺分为1mm厚度及5mm无溶剂自流平两类。

(4) 抹灰面油漆、涂料

①按基层材料及油漆、涂料的种类列项,以抹灰涂刷的部位划分子目。

②取消了05定额中的调和漆、过氯乙烯漆、喷塑等子目。

③外墙乳胶漆按照基层的类型(清水砖墙、抹灰面外墙、腻子面外墙)分类。做分割线的外墙按照分割块面的大小分三类。

④氟碳漆按照不同油漆类型的施工工艺,分为水性及金属油性两类。

(4) 裱糊

①按裱糊部位列项,以不同裱糊工艺划分子目。

②删除了贴锦缎子目。

(5) 基层处理

①新增小节，按基层处理的类型划分子目。

五、定额说明的主要变化

1、取消了 05 定额中手工涂刷及其喷涂的分类，均按照手工操作计算，实际操作不同是，均按本定额执行。

2、油漆项目中，取消了 05 定额中的清漆与色漆的区分，统一执行。

六、工程量计算规则的主要变化

1、05 定额中的防火涂料计算方式调整为木材面及龙骨两种，不再使用原有的计算方式。

2、单层木门工程量系数表、木扶手油漆工程项目系数表、其他木材面油漆工程项目系数表，部分系数做调整。

3、橱、台、柜以及窗台板、筒子板油漆工程量均按照展开面积计算，不再按照系数表计算。

4、金属面油漆的工作量均照展开面积计算，不再执行系数表。金属构件按重量计算时，参照相关系数表，再执行相关子目。

七、定额使用中应注意的问题

(1) 本章项目中的子目，不再考虑操作方法、油漆是否有色或高光亚光，均按子目执行，不做调整。

(2) 本章规定的涂刷遍数与设计不同，按每增一遍定额子目调整。

(3) 墙面、天棚及其他装饰面上的装饰线条，与附着面油漆类型相同，且装饰线不单独油漆时，装饰线与其附着面作为一个整体，按展开面积计算工程量，执行相关子目。独立的木装饰线条，执行木扶手及线条子目计算。

(4) 楼地面、天棚面、墙、柱面的喷（刷）涂料、油漆工程，其工程量按各章抹灰的工程量计算规则计算（即抹灰工程量=涂料、油漆工程量）。涂料系数表中有规定的（即抹灰工程量按展开面积或投影面积计算部分），按规定计算工程量并乘系数表中的系数。

抹灰面油漆、涂料，仅对不易计算的涂刷部位，设置了工程量系数表。计算工程量时，应优先采用本章工程量系数表的相应规定及其系数；工程量系数表中未规定的，按各章抹灰的工程量计算规则计算。

(5) 木材面、金属面、金属构件油漆工程量按重量计算。

(6) 木材面刷防火涂料，按所刷木材面的面积计算工程量；木方面刷防火涂料，按木方所附墙、板面的投影面积计算工程量。

(7) 板缝按设计图示尺寸以长度计算，内墙清油封底按设计图示尺寸以面积计算。

(8) 裱糊项目工程量，按设计图示尺寸以面积计算。

第七章 其他工程

一、定额内容

本章共分 7 节、76 个子目。包括柜类、浴厕配件、装饰线、灯箱招牌、美术字、成品保护、零星项目等内容。

二、适用范围

本章适用于一般工业与民用建筑的新建、扩建项目装饰工程中其它装饰工程项目。

三、编制依据

本章定额子目设置主要依据是国家基础定额、本省及部分外省定额的子目设置情况，以及通过市场调研得到的，装饰装修工程计价对定额方便使用的实际需求。

本章定额子目的人材机消耗量的确定主要是以市场调查、测算为依据，适当参考本省和部分外省消耗量定额的消耗量，力求做到定额消耗量贴合市场实际，满足装饰装修工程计价使用需求。

四、项目设置的主要变化

相对于我省 2005 版装饰装修工程消耗量定额（后简称“05 定额”）中“第六章 其他工程”，本章小节和项目设置都有较大的删减和调整，大幅删除了不常用、不好用以及工艺已经被市场淘汰的子目，合并了类似或雷同的子目。通过定额子目删减和调整，充分体现了本定额的实用性、可操作性以及求真务实的编制原则。本章定额项目设置的主要变化如下。

1、本章与 05 定额项目设置及数量变化，如下表：

节号	小节名	子目数			
		本章	05 定额	增 + 减 -	备注
一	柜类	11	32	-21	05 定额节名为“货架、柜类”
二	浴厕配件	13	17	-4	
三	装饰线	22	59	-37	05 定额节名为“压条、装饰条”
四	灯箱、招牌	11	27	-16	
五	美术字	5	10	-5	
六	成品保护	7	—	+7	该节 05 定额未列入“第六章 其他工程”
七	零星项目	7	38	-31	05 定额为第八节
八	暖气罩	—	8	-8	该节本章删除，05 定额为第二节
九	拆除	—	56	-56	该节本章删除，05 定额为第七节
合计		76	247	-171	

通过上表比较可以发现,本章与 05 定额相比较,小节设置上删除了两节(暖气罩、拆除),增加了一节(成品保护);子目设置上由原来的 247 个子目简化为 76 个子目,子目减少了 171 项。

2、柜类子目设置的变化

我省 05 定额里的货架、柜类子目设置是按照不同规格货架、柜子配以相应图示进行子目设置的,由于受到图例的局限,定额子目使用换算比较麻烦,操作性较差,故实际工程计价时不太常用。本章柜类子目设置是根据柜类制作工艺并顾及柜类子目的通用性,按柜体安装(含封边条及抽屉)、装饰贴面、柜门、五金四个部分进行列项,既将子目设置由 32 个简化为 11 个,又提高了该节定额子目的适用性。

3、暖气罩子目设置的变化:

考虑到安徽地区属于非供暖地区的实际情况,以及市场上大多成品暖气片已经具有一定的装饰效果,暖气罩子目基本不再使用,所以本章在编制时,将 05 定额的暖气罩制作、安装定额子目全部删除。

4、浴厕配件子目设置的变化:

在本节子目设置时,考虑到市场上镜面玻璃安装多以成品安装为主,故镜面玻璃安装仅按安装面有无基层进行列项,不再如 05 定额镜面玻璃以现场制作按面积和是否带框进行子目设置,这样在子目设置上更贴近市场实际。

本节石材面洗漱台子目设置不再区分不同面积进行列项,对台面尺寸与定额不符的可以按比例调整,相比 05 定额不但提高了消耗量精度,也方便了子目在计价过程中的使用。

本节子目设置时增加了残疾人坐便器扶手、残疾人台盆扶手两个较为常用的定额子目。

本节子目设置时删除了 05 定额中市场不适用的盥洗室镜箱、塑料毛巾杆等子目。

5、装饰线子目设置的变化:

在本节金属装饰线子目设置时,镜面不锈钢装饰线仅按 60mm 以内、100mm 以内两个展开宽度进行列项,对不同宽度的装饰线可以按展开面积 *1.05 的比例进行换算,这样更增加了定额子目的实用性。本节取消了 05 定额宽度 100mm 以外子目。

在本节木质装饰线子目设置时,仅按线条不同宽度进行列项,增加了定额子目的通用性,同时本节取消了 05 定额中角线、曲线及花式线条等子目。

在本节石材装饰线子目设置时,仅考虑按胶粘贴工艺并区分石材线条宽度进行列项,取消了 05 定额中的石材线条干挂和挂贴子目,相关干挂、挂贴工艺并入墙柱面装饰中。本节特别增加了异形石材线条加工费子目,并可按展开面积进行换算,方便了计价使用。

在本节其他装饰线子目设置时,极大地简化了 05 定额中的定额子目设置,仅保留

了具有代表性的石膏线条、塑料线条、镜面玻璃线条三个子目,将 05 定额中较为雷同的铝塑线条、软(硬)塑料条、铝镁曲板条、硬木条、柚木条、石膏顶角线、各类挂镜线等子目删除,也将不常用的石膏角花、石膏灯盘、挂镜点等子目删除。根据市场需求,本节增加了 GRC 装饰线条子目。

6、灯箱、招牌子目设置的变化:

05 定额在灯箱、招牌这一节的子目设置时,因子目分类复杂、灯箱类型等名词定义不明确,造成计价使用时不能准确套用定额子目,故在本节编制时,力求简化子目设置,一是删除了已经基本淘汰的木结构相应子目,二是将灯箱龙骨单独进行列项,三是给各类灯箱简化分类并给予明确的定义。

在本节子目设置时,按灯箱(钢)龙骨、灯箱基层、灯箱面层以及牌面板安装四部分分别进行定额子目列项。灯箱(钢)龙骨设置了附墙式、悬挂式、直立式三个子目;灯箱基层设置了金属板、玻璃钢、胶合板三个典型材料的子目;灯箱面层设置了有机玻璃、灯箱布、灯片三个典型材料的子目;牌面板安装仅按有框、无框进行列项,不再像 05 定额子目设置需区分材质和面积。

7、美术字子目设置的变化:

与 05 定额不同的是本节子目设置不再区分美术字的材质,仅考虑成品美术字的安装。在子目设置时,根据市场实际情况,按成品美术字最大外围矩形面积大小不同进行定额子目设置,1 平米内的按长度列项,1 平米外的按面积列项。

8、成品保护子目设置的变化:

05 定额成品保护是单独成章编制的,本次定额编制将成品保护纳入“其他装饰工程”章节。在子目设置上,本节删除了 05 定额中的铝合金幕墙、铝合金门窗子目,其他子目设置基本沿用 05 定额。

9、零星项目子目设置的变化:

本节子目设置时,仅保留了 05 定额较常用的石材磨边、开洞和金属旗杆两部分共 7 个子目,其他在装饰工程中不常用的子目均未予以保留。

10、拆除子目设置的变化:

本章定额编制时,将 05 定额的拆除工程列入其他定额编制。

五、定额说明的主要变化

与 05 定额说明相比较,本章定额说明有如下主要变化:

1、由于本章柜类定额子目按安装工艺顺序进行列项,定额子目的消耗量不再与图示相结合,故在定额说明中明确了柜类子目均为成品板材安装,其中柜体封边条、抽屉工程量已包含在柜体安装内,设计使用材料与定额含量不同时,可以按设计文件进行调整。

2、本章定额说明进一步明确了石材面洗漱台子目中钢骨架设计含量与定额含量不同时可以进行调整。

3、由于本章新增加了 GRC 装饰线条子目，定额说明增加了如采用钢架挂贴 GRC 装饰线条时，定额子目本身未包含钢架消耗量，钢架部分计价需另套用其他相应子目。

4、本章定额明确了灯箱形式的分类定义，灯箱形式分为三类，第一类是附墙式灯箱，是指直接安装在建筑物表面、厚度在 300mm 以内；第二类是悬挂式灯箱，是指突出安装在建筑物表面、厚度在 500mm 左右的灯箱；第三类是直立式灯箱，是指与建筑物有一定距离的灯箱，如竖立在屋顶上的灯箱。灯箱龙骨子目划分也是根据上述分类。

5、本章定额在说明中明确了灯箱、招牌的灯饰均不包括在定额子目内；突出灯箱、招牌表面的徽标及其它艺术装璜等均不包括在定额子目内，如有设计需要另行套用其他章节的相应定额子目进行计价。

6、本章定额说明规定美术字安装不分字体，均按本章定额执行，并以成品安装固定计价。

7、本章所列成品保护定额子目是指对已做好的项目面层上进行覆盖保护，保护层材料不同时不得换算。实际施工时未进行覆盖保护的，不得计算成品保护。

8、本章台下盆台面开孔子目中已包括磨边工程量，计价时不再另计。

9、本章定额说明对旗杆子目相关内容作出进一步明确：

(1) 旗杆高度按旗杆台座上表面至杆顶的高度(包括球珠)计算，旗杆不锈钢管规格、长度与定额不同可以换算，人工、机械含量不变。

(2) 旗杆的基础或台座、避雷装置、电动升降系统、风动系统等不包含在本章定额子目内，如设计有，计价时需另行套用相应定额。

10、本章定额说明删除了暖气罩、拆除工程相关定额说明内容。

除上述变化之外，本章定额说明基本与 05 定额相应的定额说明一致。

六、工程量计算规则的主要变化

与 05 定额相比较，本章工程量计算规则有如下主要变化：

1、对于柜类安装的工程量计算，成品板柜体安装、成品柜门安装均按设计图示尺寸以立面投影面积计算；柜体贴饰面板按设计图示尺寸以实贴面积计算；抽屉按设计图示数量计算人工增加费。

2、本章镜面玻璃安装工程量按设计图示尺寸以正立面面积计算。

3、本章石材面洗漱台安装工程量按设计图示尺寸以台面展开面积计算，不扣除孔洞、挖弯、削角所占面积。而 05 定额中大理石洗漱台安装工程量以台面投影面积计算(不扣除孔洞面积)。

4、残疾人台盆不锈钢扶手、残疾人座便器不锈钢扶手、毛巾环、卫生纸盒、肥皂盒、金属帘子杆、浴缸拉手、毛巾杆安装按设计图示数量计算。

5、本章定额对于新增的 GRC 装饰线子目的工程量计算规则是：GRC 装饰条挂贴按设计图示尺寸以展开面积计算。本章的其余装饰线条工程量计算均按设计图示尺寸以延长米计算。

6、灯箱龙骨工程量按设计图示尺寸以重量计算。

7、本章定额灯箱基层、面层工程量均按设计图示尺寸以展开面积计算。

8、成品美术字工程量计算以美术字最大外围矩形面积进行分类，美术字最大外围矩形面积在 1m^2 以内的，根据长边长度以“个”计算；美术字的最大外围矩形面积在 1m^2 以上的，根据最大外围矩形面积以“ m^2 ”计算。

9、石材磨边工程量按延长米计算；台面开孔、开洞工程量按设计图示数量计算；不锈钢旗杆工程量按设计图示数量计算。

10、本章成品保护工程量是按被保护面积计算，楼梯、台阶按水平投影面积计算。

七、定额使用中应注意的问题

1、柜类定额子目未考虑面板拼花及饰面板上增加其他饰品，如有需要应另行计价。

2、对于成品美术字价格中已包含的附件、烤漆、LED 灯串等，套用美术字定额时不再另计该部分费用。

3、成品保护定额子目原则上仅适用于改造、修缮项目原有饰面材料面层的保护，新建项目套用本章成品保护定额子目时应有甲方明确的指令或签证。

4、镜面玻璃定额子目使用时，应明确“墙面安装无基层”是指成品镜面玻璃直接在墙面上安装，不需另做基层；“带框有基层”是成品镜面玻璃安装时需要先在墙面按设计图做木基层板。

5、石材面洗漱台定额子目消耗量是按台面宽 60cm，挡水板高 10cm，下挂板高 20cm 进行测算的，如套用定额与设计图不符时，定额含量是根据设计台面尺寸与定额子目台面尺寸的比例进行调整。

6、装饰线材质与定额不同时，可按线条规格尺寸套用相近材质的定额子目，但定额消耗量不能调整。

7、在套用石材线条子目时，线条宽度不同时可折算成面积进行消耗量调整。